

招商局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丁磊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选举李增忠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同步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通过《关于新建四艘 5 万吨级 MR 油化船的议案》。

为优化公司成品油船队运力结构，改善船队运营能力，提升公司成品油运输市场竞争力，进一步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南京油运（新加坡）有限公司或其指定方投资不超过 1.828 亿美元，在非关联方广船国际有限公司新建四艘 5 万吨级方便旗节能型 MR 油品/化学品船。新船满足 TierIII 排放标准，EEDI 能效指数达到第三阶段要求，并采用甲醇双燃料预留设计。上述四艘船舶预计于 2028 年至 2029 年陆续交付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业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

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局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18 日